

证券代码：600510

证券简称：黑牡丹

公告编号：2019-031

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8年8月26日和2018年9月13日召开了八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2018年11月1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，并于2018年11月1日首次实施了回购；2019年3月6日，公司召开了八届七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2019年3月7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（修订稿）》。2018年10月10日、2018年11月2日、2018年11月14日、2018年12月3日、2019年1月2日、2019年2月2日、2019年3月2日、2019年4月2日、2019年5月6日，公司分别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（详见公司公告2018-033、2018-034、2018-040、2018-046、2018-056、2018-058、2018-059、2018-062、2018-067、2019-001、2019-004、2019-007、2019-009、2019-010、2019-014、2019-024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19年5月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0%，支付的金额为0.00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截至2019年5月底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2,571,499

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.1556%,购买的最高价为 6.69 元/股,最低价为 5.69 元/股,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39,834,649.75 元(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牡丹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3 日